

# 电动车禁“上楼”充电桩建设跟上否

晚刊讯(记者 卓绿怡 曹沙文/图)电动车安全问题引发社会广泛关注,根据国家应急管理部门发布的《高层民用建筑消防安全管理规定》,自2021年8月1日起,禁止在高层民用建筑公共门厅、疏散走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充电,拒不改正的,将被处罚。那么,我市城区住宅小区楼道内停放电动车情况如何?记者走访了部分住宅小区。

8月2日,记者走访城区裕达中央城江临天下小区、亲水河畔小区、金典壹号小区,发现小区内电动车充电桩、充电桩均集中设置在地下停车场,充电设施充足且方便,小区业主都能自觉把电动车停放在规定位置上充电。

“小区里有很多充电桩,不用为充电发愁。”居住在裕达江临天下小区的覃女士告诉记者,小区物业施划了电动车停放点,有70多个充电桩供居民充电,非常方便。

居住在亲水河畔小区的曾女士表示,电动车在楼道或推回家充电,容易发生火灾,不仅威胁自身安全,还威胁到整栋楼的安全。

据了解,上述三个小区均由同一家物业公司管理,据物业公司经理卓女士介绍,金典壹号小区住户有500

多户,亲水河畔、江临天下小区的住户分别有1100户,电动车充电需求量大。为此,物业在地下停车场配备了相应的充电设备,尽量满足业主们的需求。“前两年我们就已经明确禁止业主在楼道、走道给电动车充电,大家都很配合我们的工作。”卓女士表示,目前还未发现有居民在楼道、走道充电的情况,对于个别居民擅自把电动自行车推回家,物业工作人员也耐心劝导,并做好居民的思想工作。

随后,记者前往祥和路裕达地源小区、建设小区,以及位于维林大道的祥云苑小区,均未发现有电动车在楼道、走道充电的情况。为了满足居民的充电需求,各小区均设置了相应的电动车充电桩和停放点。而且,在每栋楼的电梯处,张贴了“电动车禁止上楼”的提示。

“我们每天都会安排保安巡逻,不允许居民将车停放在楼道、推进电梯或是私拉电线。近段时间,我们在别墅区安装了电车充电桩,为居民提供便利。”滨江园小区物业项目经理罗宁介绍,该小区共有8栋高层公寓,大约有1600辆电动车,物业已按照实际情况施划了临时电动车停放点和充电桩。



滨江园小区内安装的电动车充电桩。

## 记者手记

近年来,各地电动车火灾事故频发,事故中的电动车大多停放在室内充电,或是停放在走道、楼梯间等公共区域。楼道是应急逃生的生命通道,将电动车停放在楼梯间、走道内的做法不可取。此外,夏天是火灾多发期,应做好电动车的日常维护检查,发现故障要及时维修,确保电气线路故障保护装置完好有效。



# 推进“三不”试点防腐于未然

晚刊讯(记者 曹沙)8月2日,市城管局召开城市管理系统探索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试点工作动员会,近80名党员干部参加会议。

构建一体推进“三不”体制机制试点工作,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一项重要探索,会议要求,要努力探索,结合实际,健全完善城市管理工作各方面的制度,一体推进“三不”融合联动,不断净化政治生态,助推高质量转型发展。

展,切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走向深入。

据悉,我市于今年6月至8月开展探索构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试点工作。作为来宾市5个试点单位之一,市城管局将履行好工作职责,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对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提前预判、有效防范、坚决克服。同时,坚持边试点、边整改、边总结,一体推进“三不”试点体制机制工作向纵深发展。

# 检察公益诉讼助力湿地保护

晚刊来宾讯 7月30日上午,市、(兴宾)区两级检察院联合三利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局、兴宾区自然资源局、兴宾区林业局、兴宾区水利局等部门,到兴宾区五山镇三利湖国家湿地公园开展保护湿地生态普法宣传和整治涉湿地环境违法行为活动。

当天,工作人员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入户发放宣传手册、宣讲相关法律法规等形式开展普法宣传教育。同时,对湿地公园内非法捕捞、采沙、取土、修坟以及污染水质等违法行为进行整治,增强当地群众自觉参与保护湿地公园的生态意识,为年底三利湖国家湿地公园建设顺利通过国家验收发挥了积极作用。

为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兴宾区检察院充分发挥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及时与三利湖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局等职能部门沟通协调,摸排规划建设区内“三乱”现状,全力保护湿地公园生态环境,为生态环境建设筑起一道防线。2017年以来,该院共办理涉三利湖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公益诉讼案件2件,与来宾市检察院到湿地公园开展公益诉讼案件“回头看”3次,与相关职能部门就保护工作座谈2次,联合多部门开展整治违法行为6次,积极督促相关部门履职尽责,三利湖国家湿地公园生态建设顺利推进,环境得到有效保护。

(巫连飞 韦盛贤)



▲稻谷卸货入库。

# 夏粮收购全面展开

晚刊讯(记者 杨宇婷 通讯员 韦丹丹文/图)8月2日上午10时,在位于兴宾区良江镇的来宾市粮食储备库,一辆辆满载稻谷的车辆正等待检验卸粮。当天正是来宾市粮食储备库开始夏粮收购的第一天,我市各县(市、区)夏粮收购也将陆续展开。

人门登记、扦取样品、检验售粮、过秤卸货……当天,粮食储备库的工作人员有条不紊地忙碌着。记者注意到,为避免出现“人情粮”,质量检测员全程不与卖粮人见面,以确保收购入库的粮食验收合格率达100%。

“今年计划收购粮食5.63万吨。”市粮食和储备局局长丁振敏介绍。今年普通早籼稻、优质早籼稻收购价格分别为2.54元/公

斤、2.72元/公斤,补贴标准分别为0.24元/公斤、0.4元/公斤,各地根据优质稻品种、品质情况适当上下浮,但不得低于国家规定的2021年稻谷最低收购价格。

据了解,在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两不误的基础上,我市粮食收购部门指导售粮农民做好必要防护,尽量减少收购现场人员聚集。“这是珍珠稻,大家平时吃的米粉基本都是这种米做的……”来宾市粮食储备库主任梁英雄捧起一把稻谷向记者介绍,今年稻谷品质优于往年,价格也占优势。在夏粮收购中,我市将坚决执行国家、自治区的收购政策,保障种粮群众利益,并及时向售粮者支付售粮款。

# 女子出走四年 民警化解心结

晚刊讯(记者 莫岑 通讯员 朱建鹏)因与家人争吵负气离家,4年来毫无音讯。近日,在来宾、广州两地警方的共同努力下,郭女士与家人相认。原来,郭女士并没有被拐卖,而是在来宾成了家。

2017年,25岁的郭女士与家人争吵后离家出走,并断绝了联系。后来,郭女士在打工期间认识了兴宾区五山镇的覃先生,两人喜结连理之后回到覃先生的老家生活。尽管这些年郭女士有想家的念头,但一直无法解开心结,便没有与家人联系。

当时,毫不知情的郭父非常着急,四处寻找。今年7月,郭父以女儿有可能被

拐卖为由向广州警方报案。广州警方接到报案后,立即开展立案侦查。后通过大数据分析研判,终于在广州市发现线索,遂请求五山派出所的民警帮忙查找。

五山派出所民警根据广州警方提供的线索深入村屯走访调查,最终在辖区找到了郭女士。了解警方的来意后,郭女士表示,自己并非被拐骗,而是自愿与覃先生结为夫妻。

在两地警方耐心劝解下,郭女士最终拨通了家人的电话。“非常感谢你们,是你们帮我打开心结,与家人重新相认。”郭女士对民警的帮助表达了由衷的谢意。

涉黑恶案件清结,“黑财”清底,线索清仓;街头斗殴现象减少,市场垄断消失,村“两委”换届更透明……近年来,全市法院强化责任担当,全力攻坚克难,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取得了令人满意的战绩,向党和人民交上一份优秀的“答卷”。

## 提升办案力度和质效

今年2月5日,“来宾法院”微信公众号发布喜报,自治区高院对全区法院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表现突出的集体、个人进行了通报表扬,武宣县人民法院刑事审判庭、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洪玉婷、武宣县人民法院副院长章登高榜上有名。上述先进集体和个人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上表现出坚决的意志、非凡的斗志,依法高效审结一批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及“保护伞”案件,切实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幸福感。

据了解,自2019年6月以来,市中级人民法院创新开展“点对点”工作模式,即该院确定具体员额法官绑定对应的基层法院,以“案件清结”“黑财清底”等行动为工作重点,定人员、定任务,督促指导各专案组高质量完成提前介入、审理进度、依法处置涉案财产等重点任务,打好大要案“攻坚战”。通过“点对点”工作模式,全市法院受理的涉黑恶案件平均审理时长仅91天,位列全区第二。去年9月,来宾法院一审审结2件自治区扫黑办挂牌督办的涉黑案件,圆满完成“案件清结”任务,结案率达100%,位居全区第一,来宾法院跑出了“正义加速度”。

## 深挖彻查“打财断血”

“你好,我们是象州法院工作人员,请您立即腾房交付买受人。”去年12月14日,象州法院启动涉黑执行案件府院联动工作机制,联动来宾、柳州两市三区多个部门,克服异地障碍,被执行人抗拒执行等困难,在7个小时内将一起涉黑执行案件顺利执结,涉案金额连带滞纳金297余万元,整个执行行动做到依法、规范、公开、文明。

由于涉黑恶案件财产数额巨大、种类繁多、范围广,处置难度大,针对黑恶案件涉案财物认定及处置程序中仍存在的突出问题,全市法院印发了《来宾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办理黑恶案件涉案财物认定及处置程序指引》,规范审判认定和移送执行的流程。同时,对判决有财产执行内容的案件单独建档,便于跟踪管理。截至去年12月,全市法院一审受理涉黑恶案件69件358人,判处财产刑1523.5万元,均已全部审结。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受理涉黑案件3件37人,受理涉恶案件30件161人。

此外,全市法院共同向相关部门移送涉黑线索1条2人,涉恶线索79条263人,“保护伞”线索28条38人。一审依法受理公职人员充当“保护伞”案件7件7人,严厉惩处了贪污受贿、徇私枉法、包庇纵容黑社会性质组织的“涉伞”公职人员。去年10月,来宾法院率先实现有可供执行财产执行到位率达100%、案件执结率达100%,位居全区法院第一。

## 持续推进综合治理

随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推进,大批黑恶势力被铲除,一些问题也随之暴露,即重结案质效,轻源头治理。

如何治本?全市法院以“发出司法建议”为抓手,认真整合、提炼本地区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积累的好经验、好做法,将行之有效的方法、举措及时转化为“管长远”的制度机制。如市中级人民法院成立了涉黑恶案件刑事审判专门合议庭,确定涉黑案件必跟踪指导、重大涉黑案件必汇报的案件审判指导原则,并利用专业法官会议,定期对指导、受理的专项斗争案件进行分析研判。

为抓好“打财断血”工作,市中级人民法院还出台了《办理黑恶犯罪案件涉案财物认定及处置程序指引》,针对黑恶势力违法犯罪高发高发的重点行业,尤其是“一十百千万”行动确定的十大重点行业领域,集中案件样本进行类型化分析,撰写农村涉黑恶势力犯罪成因分析及防控建议的调研报告,深入查找具有关联性的社会治理、行业监管问题,推动相关部门查漏补缺。截至目前,全市法院为堵漏建制发出的司法建议共计54份,得到相关部门的反馈意见48条,司法建议获反馈率位居全区法院首位。

# “红色+”融出新庄好日子

□ 大理日报社记者 褚雪琴 通讯员 温昌盛



▲新庄村如今的农村居住环境。(温昌盛 摄)



▲空中俯瞰现在的宾川县城。(温昌盛 摄)

“杨征!你还没有枪高,不要去当兵了,万一回不来,你九泉之下的爹妈怎么瞑目啊!……”

“大妈!我明年肯定能长得比枪高,你放心,等革命胜利后我们四兄弟一定平安归来……”

云南省大理州宾川县乔甸镇海稍新庄村古朴的杨氏宅院内,现场剧目《送别》正在上演:一个夜晚,小小的村庄里,四名青年正在整理行装,妻子将绣有“等你”的手绢悄悄放进丈夫的口袋,姐姐将家里仅存的几枚铜钱塞到弟弟手中,蹒跚学步的孩童似乎知道父亲要远行也吵闹着要抱抱。

这个剧目再现的是新庄村80多年前一个真实故事……

## 红色部队唤醒“新青年”

1936年4月初,中国工农红军二、六军团由贵州盘县进入云南。由贺龙、任弼时、关向应率领的红军二军团攻克楚雄,于4月19日抵达大理宾川县。4月20日拂晓,红二军团四师派出五名谈判代表,来到宾川县城南薰桥头向城内喊话,要求伪县长出来谈判,希望和平过城。但城防队公然开枪打死红军谈判代表,红军攻城战斗全面打响,经过近6个小时的激烈战斗,州城被攻破。这次战斗,红军毙

敌178人,伤129人,俘300余人。攻占州城后,红军打开监狱,救出了40多名被欺压的群众。

“红军纪律严明不拿百姓一针一线,他们打倒了伪县长还救出了被关押的群众,他们是帮助穷人的队伍啊!”消息传遍了整个宾川,点燃了青年投身革命的热情。新庄村7户40人中仅有5名青年,他们深受感染毅然选择参加红军,但考虑到村庄青年稀少,部队和村里决定留下一人,让杨世顺、杨世昌、杨世、杨丙4人跟随部队北上,他们中年纪最大的22岁、最小的仅13岁。

“等革命胜利了,我们一定会回来的!”1936年4月22日,杨世顺四人和其他270多名宾川青年,带着誓言告别家人,跟随红军部队一路前行。

## 红色基因长成“红军村”

当年参加红军的4人终究没有回到故土,但他们的故乡却因此成为远近闻名的“红军村”。

盛夏七月,走进新庄村,红旗猎猎迎风招展,军歌嘹亮振奋人心,红色标语和壁画仿佛诉说着那段光荣的历史。

穿着红军服装的村民,有的正在葡萄田里忙碌,有的正给游客做讲

解。红军长征过新庄,早已成为当地群众的集体记忆。红军路、红军桥、红军林、红军长征纪念馆……长征精神融进了这片土地,成为红色基因,为新庄的发展增添强劲动力。

近年来,新庄村将农业发展与红色文化融合建成“红军博物馆”“农民博物馆”,把传统种植业、传统海稻经营与红色人文景观相结合,采取“党支部+企业+村民”合作模式成立了宾川县红色海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走出了一条党建带群建、“农旅文”融合发展的脱贫致富之路。

“穿红军服,唱红歌,吃红军炒面,听红军故事,看红色剧目,沿着当年红军长征过宾川的路线,在红色故地重温革命历史、重走长征路,接受革命传统的熏陶。”宾川县红色海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杨齐平介绍,现今,越来越多的人来到“红军村”接受红色教育。2016年以来,新庄村共接待各地游客100多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1800多万元。

## 红色沃土唱响“好日子”

杨信元,新庄村村民。每天饭点,76岁的他就会约上其他“老伙伴”,一起来到宾川县红色海稻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进餐,然后在村里散散步、下下棋。据了解,为解决留守老人的生活问题,公司每天免费为65岁以上的老人提供两餐,每天给10元的零花钱。

记者了解到,公司还为村民提供相应的就业岗位,通过收购村民饲养的家禽和种植的蔬菜,增加村民收入,共享乡村发展成果。



来宾法院交出扫黑除恶优秀「答卷」

晚刊记者 杨宇婷 通讯员 章凡